12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（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的 2026 年双高三个专业群教材与课程建设服务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6 年双高三个专业群教材与课程建设服务项目包1《测绘基础》课程数字化资源制作服务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国教广通（北京）教育科技研究院 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4.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3.87 万元，属于 （微型企业） 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国教广通（北京）教育科技研究院

日期：2026年10月30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